

六、提供享受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和清单表

附件 6.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新晃侗族自治县公路建设养护中心（单位名称）的 新晃县 2025 年度国道干线公路日常养护及小修保养工程（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新晃县 2025 年度国道干线公路日常养护及小修保养工程（标的名称），属于 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邵阳恒辉路桥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71 人，营业收入为 4289.53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9.97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项目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揽）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同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邵阳恒辉路桥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1 月 20 日

说明：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应按本声明函内容和格式如实声明采购标的制造商的企业规模，未提供本声明函或不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其响应无效。
3.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见磋商文件第一章第 5 条。